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GOAL FORWARD HOLDINGS LIMITED**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0)

(主板股份代號：1854)

由 GEM 轉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聯席保薦人

**FRONTPAGE 富比**

 **中泰國際**  
ZHONGTAI INTERNATIONAL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向聯交所遞交根據上市規則第9A章轉板上市的正式申請。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已向聯交所遞交轉板上市的正式申請。本公司已申請透過由GEM轉往主板上市之方式批准將(i)1,28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及(ii)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該申請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失效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續新。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交所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原則上批准轉板上市。股份於GEM之最後買賣日將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新股份代號1854於主板買賣。

於本公告日期，就本公司及股份而言，主板上市規則第9A.02條載列的所有轉板上市先決條件(只要適用)均已獲達成。

轉板上市將不會對股份的現有股票構成任何影響，有關股票將繼續為合法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並可有效作交付、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且將不會涉及任何現有股票的轉讓或換領。於轉板上市後，本公司的中英文股份簡稱、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股份交易貨幣及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概不更改。

## 股份由 GEM 轉往主板上市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向聯交所遞交根據上市規則第9A章轉板上市的正式申請。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已向聯交所遞交轉板上市的正式申請。本公司已申請透過由 GEM 轉往主板上市之方式批准將(i)1,28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及(ii)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該申請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失效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續新。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交所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原則上批准股份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8第10(7)段於主板上市，並於 GEM 除牌。

董事會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就本公司及股份而言，主板上市規則第9A.02條載列的所有轉板上市先決條件(只要適用)均已獲達成。

## 轉板上市之理由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 GEM 上市。本集團為食材供應商，專門為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提供蔬菜及水果。本集團主要業務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告「本集團業務概要」一段。

董事認為，於 GEM 上市能使本集團得到公眾的認可及知名度。於 GEM 上市後，本集團經歷業務增長，收入及溢利同時增加。董事認為，主板被投資者視為具有優越地位，故此可擴大投資者基礎及股份交易之流通性並向公眾投資者進一步推廣本公司的企業形象及認知度。此外，轉板上市將

加強本集團於業內的地位及競爭優勢，以挽留及吸引員工及客戶。因此，董事認為，轉板上市將對本集團的未來增長、財務靈活性及業務發展有利，並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即時計劃於轉板上市後改變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轉板上市將不會涉及本公司發行任何新股份。

## 股份於主板買賣

股份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即股份於GEM上市當日)起，已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存置、結算及交收。在持續遵守香港結算證券收納規定下，待股份開始於主板買賣，股份將繼續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存置、結算及交收，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股份於GEM(股份代號：8240)之最後買賣日將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轉板上市後，股份將以新股份代號「1854」於主板買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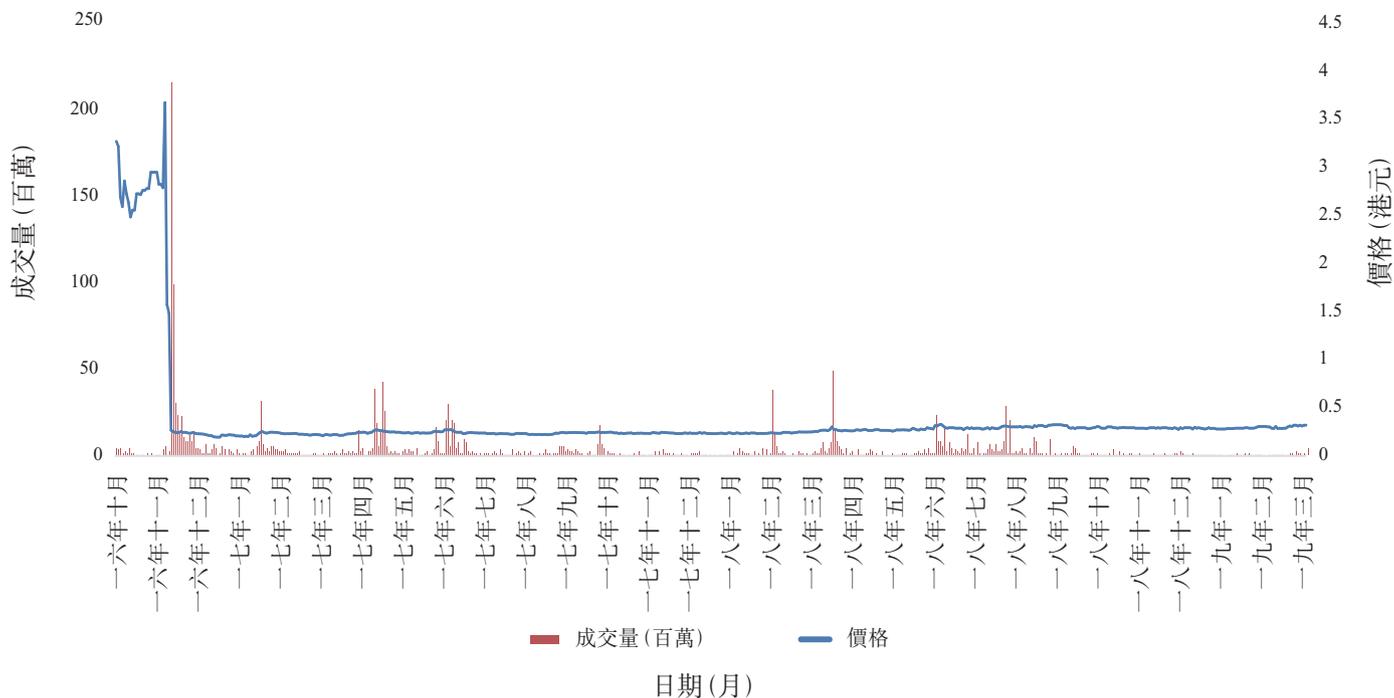
轉板上市將不會對股份的現有股票構成任何影響，有關股票將繼續為合法所有權的有效憑證，並可有效作交付、買賣、結算及登記用途，且將不會涉及任何現有股票的轉讓或換領。現時，股份每手買賣單位為10,000股並以港元進行交易。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為Esteria Trust (Cayman) Limited，而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轉板上市後，本公司的中英文股份簡稱、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股份交易貨幣及上文提及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概不更改。

## 股價波幅

股份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起以配售方式於GEM上市。配售價為每股0.225港元。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起及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五日，於GEM買賣的股份最高收市價及最低收市價分別為每股4.05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及每股0.16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於上述期間，每股股份價格最多上升約1,700.0%(配售價與最高收市價比較)及最多下跌約96.0%(最高收市價與最低收市價比較)。

股價曾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急跌約85.0%，而成交量大升約98.4倍。經作出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股價或成交量變動之任何原因，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任何資料。

下表載列股份於 GEM 上市以來及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五日的價格波幅及成交量。



董事會注意到，股價過往曾經波動及可能繼續波動。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包括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董事、顧問、諮詢人、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承包商、供應商或業務夥伴等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購入本公司股份。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有助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人、顧問、承包商、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購股權計劃將於轉板上市後維持有效及生效，其實施將全面符合上市規則第 17 章項下的規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於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就合共 128,000,000 股股份授出購股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 9A.10 條轉往主板上市。

於本公告日期，除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外，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或已發行可換股股本證券將轉往主板。

## 發行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根據上市規則第9A.12條，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以配發新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繼續有效，直至以下最早發生者為止：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該項對董事的授權之日。

##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少於25%由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維持25%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規定。

## 公佈業績

轉板上市後，本公司將停止每季報告財務業績的做法，並將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包括分別於有關期間結束後兩個月內或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內公佈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及年度業績。董事會認為遵守上市規則報告規定可使投資者及股東繼續獲得本公司的相關資訊。

## 本集團業務概要

本集團乃食材供應商，專注於提供蔬菜及水果予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本集團於開展食品加工業務及供應蔬菜、水果及其他食材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本集團供應的加工食材可讓客戶在減少廚房員工的情況下備製菜餚。另一方面，本集團亦應客戶要求為客戶採購、篩選及分揀水果、雜貨及特色食材。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本集團於香港的餐飲服務行業中為第二大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供應商，於二零一七年佔約6.2%之估計市場份額（按收入計算）。

本集團主要在新界沙田的工廠經營業務及進行食品加工程序。本集團擁有可進行食品加工各工序的不同機器及設備。本集團所收購於葵涌的物業已裝修及安裝食品加工設備並設立為生產廠房，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已開始營運。本集團亦提供物流服務，根據客戶指定的規定時間及位置運送食材。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七輛提供物流服務的貨車。

## **業務模式**

本集團通過為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以產生收益。本集團提供的食材分類為：(i) 蔬菜；(ii) 水果；及 (iii) 其他食材。下文所載為本集團提供的產品：

### **蔬菜**

本集團根據客戶作出的不同技術規格要求供應廣泛的蔬菜，包括(a)葉類蔬菜；(b)瓜類及水果類蔬菜；(c)根莖類蔬菜；及(d)香草、調味料、蘑菇及其他。本集團亦應客戶要求提供廣泛的蔬菜食品加工工序，如去皮、切片、切丁、切削及包裝。

### **水果**

本集團為客戶供應廣泛的水果。客戶可要求本集團從本地農場或日本及澳洲等海外國家採購季節性水果，且其可能就水果外觀、大小、甜度及可儲存期限設定規格。

### **其他食材**

作為提供予向本集團預訂蔬菜或水果的客戶之額外服務，本集團亦協助客戶採購其他食材，例如雞蛋、麵粉製品、冷凍食品或乾貨、包裝食品及其他雜貨。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及銷量：

產品類別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估總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估總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估總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	噸	每公斤港元	千港元	%	噸	每公斤港元	千港元	%	噸	每公斤港元
蔬菜	139,610	84.0	9,832	14.2	139,880	84.1	9,418	14.9	144,998	82.0	9,766	14.8
水果	20,315	12.2	1,009	20.1	20,103	12.1	1,034	19.4	24,775	14.0	1,000	24.8
其他食材	6,305	3.8	不適用	不適用	6,317	3.8	不適用	不適用	7,068	4.0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u>166,230</u>	<u>100.0</u>			<u>166,300</u>	<u>100.0</u>			<u>176,841</u>	<u>100.0</u>		

產品類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估總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估總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	噸	每公斤港元	千港元	%	噸	每公斤港元
蔬菜	107,796	78.6	7,312	14.7	109,150	78.7	7,142	15.3
水果	16,476	12.0	745	22.1	17,876	12.9	730	24.5
其他食材	12,896	9.4	不適用	不適用	11,650	8.4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u>137,168</u>	<u>100.0</u>			<u>138,676</u>	<u>100.0</u>		

## 客戶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為299、317及325名客戶的725、801及815間客戶門店提供服務。本集團主要客戶為香港大型餐飲服務經營商及連鎖餐飲集團。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本集團收益百分比分別為12.5%、12.2%、11.0%及9.0%，而五大客戶合共應佔本集團總收益百分別為40.0%、39.8%、41.4%及38.8%。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五大客戶詳情及其背景資料載列於下表：

###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排名	客戶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關係 之概約年數	給予客戶的 典型信貸期	付款方式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1	客戶A	9	30日	支票	20,768	12.5
2	客戶B	9	50日	電子轉賬	16,808	10.1
3	客戶C	5	30至45日	支票	10,139	6.1
4	客戶D	6	30日	電子轉賬	9,432	5.7
5	客戶E	9	30至40日	支票	9,320	5.6
					<u>66,467</u>	<u>40.0</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排名	客戶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關係 之概約年數	給予客戶的 典型信貸期	付款方式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1	客戶 B	9	50 日	電子轉賬	20,213	12.2
2	客戶 A	9	30 日	支票	18,491	11.1
3	客戶 E	9	30 至 40 日	支票	9,802	5.9
4	客戶 D	6	30 日	電子轉賬	9,006	5.4
5	客戶 C	5	30 至 45 日	支票	8,675	5.2
					<u>66,187</u>	<u>39.8</u>
					<u>66,187</u>	<u>39.8</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排名	客戶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關係 之概約年數	給予客戶的 典型信貸期	付款方式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1	客戶 A	9	30 日	支票	19,394	11.0
2	客戶 B	9	50 日	電子轉賬	19,039	10.8
3	客戶 C	5	30 至 45 日	支票	12,140	6.9
4	客戶 D	6	30 日	電子轉賬	11,745	6.6
5	客戶 E	9	30 至 40 日	支票	10,844	6.1
					<u>73,162</u>	<u>41.4</u>
					<u>73,162</u>	<u>41.4</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排名	客戶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關係		給予客戶的 典型信貸期	付款方式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
		之概約年數					
1	客戶 A	9	30 日		支票	12,522	9.0
2	客戶 F	2	120 日		電子轉賬	12,019	8.7
3	客戶 B	9	50 至 90 日		電子轉賬	10,324	7.5
4	客戶 D	6	30 日		電子轉賬	9,602	6.9
3	客戶 C	5	30 至 45 日		支票	9,306	6.7
						53,773	38.8

附註：

1. 客戶 A 在香港管理約 28 家餐廳，擁有逾 20 個餐飲品牌。
2. 客戶 B 向廣大工商機構、政府部門、學校、醫院及工廠提供餐飲服務。其為一家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附屬公司。
3. 客戶 C 為一家全服務及多品牌餐廳集團，於香港有約 35 家餐廳。其為一家於主板上市的公司之附屬公司。
4. 客戶 D 為香港最大餐飲連鎖餐廳集團之一，於香港、澳門及中國經營逾 180 家餐廳，擁有 9 個餐飲品牌。
5. 客戶 E 為一家中式全服務餐廳集團，於香港經營約 9 家中菜館，擁有 4 個餐飲品牌。
6. 客戶 F 為一家中式全服務餐廳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上海經營約 10 家餐廳，擁有 5 個品牌。其為一家於 GEM 上市的公司之附屬公司。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銷售、營銷及客戶服務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胡女士領導本集團之銷售及客戶服務部開展營銷活動，以推廣本集團之食材供應及加工。銷售及客戶服務部員工拜訪現有及潛在客戶並提供售後諮詢，致力推廣本集團服務及產品。本集團亦僱用獨立營銷公司及委聘銷售代表進行本集團之銷售及營銷活動。

本集團提供售後服務，包括：(i) 收集關於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客戶反饋以確保本集團食材的品質及不斷完善本集團營運；(ii) 處理來自現有及潛在客戶關於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查詢以確保本集團能獲得潛在業務機會；(iii) 收集市場資料以確保本集團業務發展和增長以應對市場及／或行業趨勢；以及(iv) 根據客戶要求給彼等提供幫助以確保客戶滿意。本集團亦設有24小時客戶服務熱線，供下單、反饋，查詢及投訴。另外，經銷售及客戶服務部檢查及批准後，本集團接受退貨或更換任何次品食材或任何於客戶收貨時已損壞或腐爛的食材。經董事確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接獲有關有缺陷或已損壞食材的重大退貨或換貨。

## 供應商

本集團向合適供應商採購原食品材料、雜貨、水果或食材。本集團按供應商之產品質量、價格、背景、信譽、聲譽、服務質素、生產規模及能力甄選供應商，以滿足本集團之指定交貨計劃及要求。本集團與供應商保持穩定及良好的關係。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百分比分別為56.6%、55.9%、49.2%及42.8%，而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百分比分別為74.0%、70.7%、65.2%及67.0%。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五大供應商詳情及其背景資料載列於下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排名	供應商	主要業務	地點	本集團採購 的產品類別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關係 之概約年數	供應商提供的 典型信貸期	付款方式	採購總額 (千港元)	佔總採購 額百分比 (%)
1	供應商A	蔬菜批發商	深圳	蔬菜	5	120日	支票	62,836	56.6
2	供應商B	蔬果批發商	香港	蔬菜及水果	13	10日	支票	7,822	7.1
3	供應商C	蔬果批發商	香港	蔬菜及水果	9	15日	支票	3,996	3.6
4	供應商D	豆製品批發商	香港	豆製品	9	60日	支票	3,907	3.5
5	供應商E	檸檬及蛋類批發商	香港	檸檬及蛋類	13	15日	支票	3,587	3.2
								<u>82,148</u>	<u>74.0</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排名	供應商	主要業務	地點	本集團採購 的產品類別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關係 之概約年數	供應商提供的 典型信貸期	付款方式	採購總額 (千港元)	佔總採購 額百分比 (%)
1.	供應商A	蔬菜批發商	深圳	蔬菜	5	120日	支票	55,597	55.9
2.	供應商B	蔬果批發商	香港	蔬菜及水果	13	10日	支票	4,946	5.0
3.	供應商D	豆製品批發商	香港	豆製品	9	60日	支票	3,357	3.4
4.	供應商C	蔬果批發商	香港	蔬菜及水果	9	15日	支票	3,230	3.2
5.	供應商E	檸檬及蛋類批發商	香港	檸檬及蛋類	13	15日	支票	3,183	3.2
								<u>70,313</u>	<u>70.7</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排名	供應商	主要業務	地點	本集團採購的 產品類別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關係 之概約年數	供應商提供的 典型信貸期	付款方式	採購總額 (千港元)	佔總採購 額百分比 (%)
1.	供應商A	蔬菜批發商	深圳	蔬菜	5	120日	支票	48,591	49.2
2.	供應商B	蔬果批發商	香港	蔬菜及水果	13	10日	支票	5,672	5.7
3.	供應商F	水果批發商	香港	水果	12	60日	支票	3,707	3.7
4.	供應商D	豆製品批發商	香港	豆製品	9	60日	支票	3,431	3.5
5.	供應商G	蔬菜批發商	香港	蔬菜	1	15日	支票	3,071	3.1
								<u>64,472</u>	<u>65.2</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排名	供應商	主要業務	地點	本集團採購的 產品類別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關係 之概約年數	供應商提供的 典型信貸期	付款方式	採購總額 (千港元)	佔總採購 額百分比 (%)
1.	供應商A	蔬菜批發商	深圳	蔬菜	5	60日	支票	34,373	42.8
2.	供應商H	冷凍食品批發商	香港	冷凍食材	11	15日	支票	6,622	8.3
3.	供應商G	蔬菜批發商	香港	蔬菜	1	15日	支票	6,609	8.2
4.	供應商B	蔬果批發商	香港	蔬菜及水果	13	10日	支票	3,746	4.7
5.	供應商D	豆製品批發商	香港	豆製品	9	60日	支票	2,437	3.0
								<u>53,787</u>	<u>67.0</u>

## 加工能力及使用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新界沙田的工廠經營業務及進行食品加工。本集團主要基於預計採購訂單量及實際已接訂單進行加工規劃。本集團定期檢討及調整其加工規劃以確保所有成品可根據客戶需要交付以及避免本集團之加工能力不敷使用。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中的生產廠房之加工能力以及使用率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估計年 加工能力 (附註1) (噸)	加工量 (噸)	使用率 (附註2) (%)	估計年 加工能力 (附註1) (噸)	加工量 (噸)	使用率 (附註2) (%)	估計年 加工能力 (附註1) (噸)	加工量 (噸)	使用率 (附註2) (%)
<b>蔬菜</b>									
—葉類蔬菜	3,821	3,616	94.6	3,810	3,381	88.7	3,810	3,541	92.9
—瓜類及水果類蔬菜	2,503	2,188	87.4	2,496	2,078	83.3	2,496	2,119	84.9
—根莖類蔬菜	2,635	2,528	95.9	2,628	2,532	96.3	2,628	2,578	98.1
—香草、調味料、蘑菇及其他	1,581	1,500	94.9	1,577	1,427	90.5	1,577	1,528	96.9

附註：

1. 年加工能力估計按所示期間每日加工能力乘以加工日數估算。
2. 使用率按實際加工產量除以估計加工能力計算。

## 業務展望及近期發展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購於葵涌總樓面面積約為16,576平方呎之物業，以設立一個新生產工廠（「葵涌工廠」）。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6條，收購葵涌工廠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且該收購事項符合GEM上市所得款項計劃用途。葵涌工廠的裝修及設備安裝工程已完成及葵涌工廠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已全面投產。葵涌工廠的生產設施及設備旨在實現高度自動化，以於保持食材新鮮度及增加貯存期的同時提升食品加工效率。本集團將落實嚴格的質量監控，以確保遵守食品安全標準，包括ISO 22000及HACCP標準。

董事認為，葵涌工廠的落成及營運將令本集團提升至一個新的增長階段及大幅擴大其產能以迎合不斷增加的客戶需求。為了進軍具有充足增長潛力的市場，葵涌工廠亦令本集團得以透過建立新的生產線以加工專門供應予零售店及超市的已切開水果，擴大其服務範圍及產品供應以及與海外著名食材供應商展開合作的能力。根據最新生產計劃及與潛在客戶的磋商，於初始成立階段，董事預期葵涌工廠的使用率將低於10%且預期葵涌工廠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貢獻總收入的約1.5%。全面營運後，葵涌工廠的年加工能力預計將約為6,307噸，相當於本集團目前的沙田加工廠的年加工能力約60%。

於GEM上市後，本集團已將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購置四輛貨車，以提高物流能力，以應對不斷增長的業務及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董事致力於提升本集團增值服務，以維持良好的客戶關係、保持競爭力及取得長期增長。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受消費者對營養及健康生活習慣的意識不斷提高以及餐飲服務行業人士透過提高人力的靈活性而不斷增加對食品加工服務的需求以優化其成本控制，預計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的蔬菜及水果開支持續增長，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4.2%。隨著產能擴張及產品供應範圍擴大，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做好準備把握不斷增加的機會及擴大其於香港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的市場份額。

## 行業發展

### 資料來源

本集團委聘獨立市場研究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對香港的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進行分析並出具報告以用於本公告。弗若斯特沙利文為一間全球性顧問公司，為各行業提供行業研究、市場策略並提供增長諮詢及企業培訓。本公告所披露來自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乃摘錄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該報告由本集團以120,000港元的費用委託編製，並在取得弗若斯特沙利文的同意下披露。下文乃摘錄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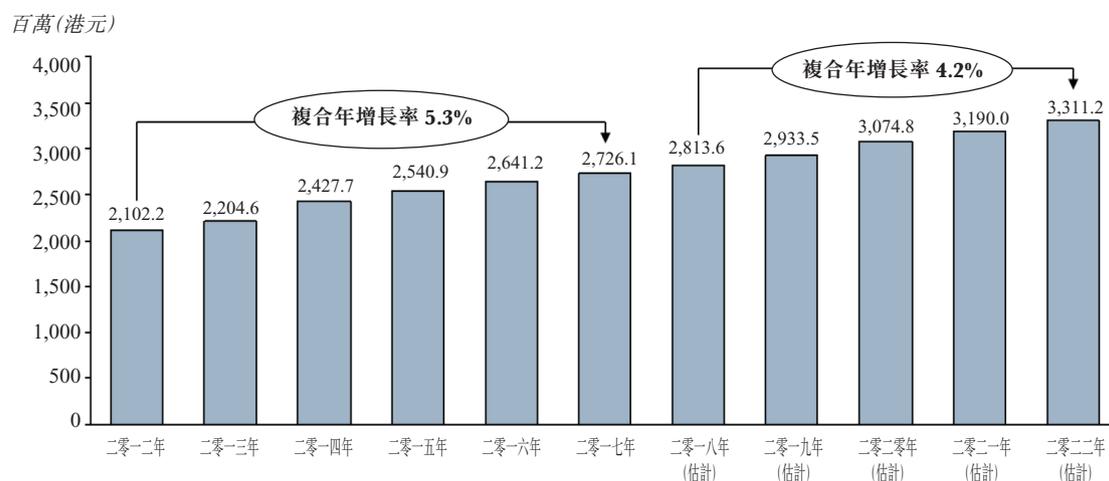
### 「香港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概覽

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一般指向終端消費者或餐飲服務經營商供應蔬菜及水果。相關產品通常按時直接交付予終端消費者或餐飲服務經營商，以確保產品新鮮。除蔬菜及水果供應涉及物流外，服務供應商通常亦從事若干增值加工服務，例如清洗、修整、切割及包裝新鮮蔬果。憑藉該等增值服務，供應商可為下游從業者提供額外便利，尤其是對餐飲服務的從業者而言。由於新鮮蔬果為準備菜餚的主要食材之一，故對蔬菜及水果的需求與香港餐飲服務行業的發展密切相關。

## 香港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的市場規模

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香港餐飲服務供應商所花費的蔬菜及水果費用呈現穩定的正增長。主要受對健康的生活習慣的意識不斷提高所帶動及在香港餐飲服務行業溫和增長的支持下，餐飲服務經營商的蔬菜及水果開支已由二零一二年約2,102.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2,726.1百萬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3%。隨著近年來素食人士增加及餐廳提供越來越多較健康的選擇，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的蔬菜及水果開支預計至二零二二年底增加至約3,311.2百萬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為4.2%。

### 餐飲服務經營商的蔬菜及水果開支(香港)，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二二年(估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 香港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的市場驅動因素

### 對營養及健康生活習慣的意識不斷提高

過去十年，消費者越來越關注其健康及對營養均衡的意識大幅提高。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於二零一七年有超過200間素食餐廳，接近二零一二年的一倍。隨著向消費者提供素食菜單的餐廳數目急劇增加，餐飲服務行業對蔬菜及水果的需求相應增加。預計更多香港居民將透過採納均衡飲食的方式來追求健康的生活方式，更多的餐廳將向消費者提供素食或更營養均衡的選擇，進一步帶動香港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的增長。

### 下游餐飲服務業的成本控制

為了提高整體生產效率及透過更好地分配工作以實現工人能夠發揮專長，如今更多的餐飲服務行業從業者減少處理原材料加工的人手，尤其是技術含量低且耗時的蔬菜及水果切割及修整。因此，現今餐飲服務行業從業者傾向於選擇能夠於交付食材時提供加工服務的原材料供應商。憑藉提供該等服務，餐飲服務行業從業者可較其競爭對手更具競爭優勢，原因為彼等能夠透過提高人力靈活性來優化成本控制。因此，預期對蔬菜及水果服務供應商的需求將有所增加，原因為彼等可向下游行業(即餐飲服務行業)提供額外便利。

## 香港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的市場限制

### 業務營運成本增加

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主要業務營運成本(包括租金成本、勞動力成本及原材料成本)呈現大幅上漲的趨勢。由於所有的業務營運成本均顯示出類似的上升趨勢，倘若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的市場從業者未能以有效方式控制成本，彼等的競爭力可能不如其競爭對手，因此業務營運成本已被視為市場從業者的主要挑戰之一。

### 原材料供應穩定

由於蔬菜及水果供應極為容易受到產地的天氣狀況的影響，如若天氣狀況欠佳，則蔬菜及水果的供應及質量可能不穩定且無法滿足餐飲服務行業的需求。供應不穩定亦可能導致商品進口價格大幅波動。其最終令香港供應服務市場內的市場從業者面臨挑戰。倘市場從業者未能制定有效的定價策略(例如保持客戶的議價能力、從不同的供應商採購產品及適應頻繁的價格波動)，彼等或會承受營運風險及收入損失。

### 香港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的競爭格局

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行業被視為高度分散。根據香港統計處的數據，於二零一七年，有約520家公司，超過1,780人參與新鮮水果及蔬菜批發。

於二零一七年，香港餐飲服務行業的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所產生的估計總收入約為2,726.1百萬港元，三大從業者合共佔總市場份額16.6%。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蔬菜及水果銷售收入約169.8百萬港元)在香港餐飲服務行業的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供應商中排名第二，佔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行業的估計市場份額約6.2%(就收入而言)。

香港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市場的市場從業者通常在服務及產品質量方面進行競爭，例如提供增值服務(包括加工服務及交貨服務)及所提供的食品優質及新鮮。憑藉於向餐飲服務經營商供應及加工食材方面擁有逾13年的經驗，本集團已建立廣泛的供應商網絡、擁有必要的加工設施及設備及能夠供應各種食材以滿足客戶的特定需求。」

## 監管發展

本集團根據相關香港法律及法規開展其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食物業規例》(香港法例第132X章)、《食物安全條例》(香港法例第612章)、《貨品售賣條例》(香港法例第26章)、《消費品安全條例》(香港法例第456章)、《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香港法例第132章)、《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香港法例第59章)、《佔用人法律責任條例》(香港法例第314章)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香港法例第509章)。有關上述法律及法規的概要，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監管概覽」一節。

據本公司所深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悉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上述法律及法規的任何近期監管變動。

### 《食物攙雜(金屬雜質含量)規例》(香港法例第132V章)

本集團的經營亦須遵守《食物攙雜(金屬雜質含量)規例》(「《食物攙雜(金屬雜質含量)規例》」)(《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香港法例第132CM章)的附屬法例)。《食物攙雜(金屬雜質含量)規例》(香港法例第132V章)第3條規定任何人不得輸入、託付、交付、製造或售賣下述食物以供人食用：

- (a) 附表1內B欄所指明的食物類別，而其中含有該附表A欄內與其相對之處所指明的金屬者，除非所含金屬是天然蘊藏於該食物內，且濃度不超過該附表C欄內與其相對之處所指明的濃度；或
- (b) 附表2內B欄所指明的食物類別，而其中含有該附表A欄內與其相對之處所指明的金屬，且濃度超過該附表C欄內與其相對之處所指明的濃度者；或
- (c) 金屬含量足以危害或損害健康的任何食物。

《食物攙雜(金屬雜質含量)(修訂)規例》(二零一八年)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在憲報上刊登，以更新及修訂《食物攙雜(金屬雜質含量)規例》中所載的金屬雜質含量標準。修訂本將受規管的金屬雜質含量由7個增加至14個並列出其他食品及食品類別中金屬雜質含量的最高水平，將現行的19個增加至144個。就若干蔬菜及水果而言，已實施更嚴格的控制，降低所允許的金屬雜質含量的最高集中度。修訂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生效，過渡機制允許繼續應用舊標準直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為止。

## 牌照及資格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取得以下對其香港業務經營屬重大的牌照、證書及登記：

牌照、證書或登記種類	發出機構	期限
食物進口商／分銷商登記	食物環境衛生署	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1)
食物製造廠牌照	食物環境衛生署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 (附註2)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 (附註3)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註4)
消防裝置及設備證書	消防處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註5)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附註6)

附註：

1. 頒發予日新食品
2. 頒發予香港新界沙田大圍成全路1-7號順景工業大廈1樓B室。
3. 頒發予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3樓A、E、F、J工場
4. 頒發予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4樓D室
5. 由威煌工程公司經消防處授權頒發予香港新界沙田大圍成全路1-7號順景工業大廈1樓B室
6. 由新業工程公司經消防處授權頒發予香港新界葵涌葵德街15-33號葵德工業中心第1座3樓A、E、F、J工場

本集團已就開展其業務經營取得所有必要牌照、證書及登記，且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GEM上市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遭遇任何拒絕續新的情況。董事確認，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情況可能嚴重妨礙或延遲續新或申請上述牌照、證書及登記。

## 訴訟及法律合規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重大持續、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訴訟或申索。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不合規事宜。

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本公司於GEM上市當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本集團(i)已就其業務在所有方面遵守法律及法規；及(ii)概無因嚴重或可能嚴重違反任何GEM上市規則而遭監管機構進行任何紀律處分或調查。

## 與本集團的業務有關的重大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到產品篡改、食品安全問題、食源性疾病、健康威脅、產品責任索償、訴訟、投訴及負面宣傳的影響**

類似於任何食品產品，倘本集團所提供的食材未能符合規定的健康及安全標準，則彼等涉及對客戶造成損害的內在風險。該等損害可能因未經授權第三方篡改或產品污染引起，包括於耕種、收割、運輸及儲存過程中存在外來污染、細菌、化學品、農藥、防腐劑或其他藥劑或殘留物。雖然除本集團本身的質量控制外，本集團遵守政府檢驗及規例，本集團無法保證本集團的食材將一如既往符合規定的安全及健康標準，產品消費日後將不會引起健康相關疾病，或本集團將不會面臨產品責任索償或有關該等事宜的法律訴訟。儘管本集團投購產品責任保險，該保險對損害賠償設有上限，且本集團可能須就於任何產品責任索償中判予本集團的相關上限超出部分承擔任何損害賠償。此外，僅發佈指稱本集團的食材含有或已含有任何污染物或已引起人身傷害或疾病的消息可能損害本集團在客戶中的聲譽及本集團的品牌形象，從而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不論該等報道是否存在任何事實根據)。

**本集團依賴獨立供應商採購包裝材料及該等包裝材料存在任何安全問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聲譽、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使用若干包裝材料，例如塑料袋、標籤及泡沫聚苯乙烯塑料盒。本集團所使用的部分包裝材料可能含有有害化學品或我們並無知曉的化學成分，可能引起不良副作用或對本集團的客戶造成傷害。本集團無法保證本集團的包裝材料無缺陷或於任何情況下符合食品包裝相關安全標準。包裝供應商未能供應優質或食品級塑料包裝材料可能導致包裝化學品依附於本集團的食材及我們的食材變為有害或不可食用。本集團無法保證，本集團的質量控制措施將能夠於任何情況下檢測到包裝材料上的缺陷。任何包裝材料未檢測出或遺留瑕疵可能對本集團的食材質量造成不利影響，從而導致對本集團的聲譽、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食材成本波動或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

本集團營運表現易受自本集團供應商採購的食材採購成本波動的影響。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0.4百萬港元、99.9百萬港元、98.8百萬港元及80.2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78.6%、76.1%、74.7%及74.7%)為食材採購成本。食材採購成本的波動可能是各種外界因素結果，如氣候變化、季節性、供需導致的商品成本波動以及對食材成本、供應及質量構成影響的其他經濟條件。倘本集團無法根據客戶要求按合理商業價格獲得規定數量食材，則本集團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倘未來自本集團供應商採購的食材採購成本增加而本集團無法將該等成本增加即時轉嫁予客戶，則本集團營運表現亦或會受到影響。

## 本集團銷售的產品易腐壞及易碎

本集團專注於提供蔬菜及水果，而其是否新鮮對本集團業務營運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提供的許多產品容易腐壞，如新鮮或冷鮮食材，而其新鮮度及貯存期受易到若干因素的影響，包括貯存、處理條件及運輸及交付及時性及條件。由於新鮮蔬果較脆弱，於加工、包裝、運輸及交付產品過程中造成的損壞可能縮短本集團食材貯存期。此外，本集團或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延期交付食材至本集團加工廠、溫度及濕度控制不好、加工技術欠佳及延遲運送及交付予客戶可能減少產品的腐壞，於該情況下，本集團將產生額外的時間及開支以安排替換及本集團聲譽將受損。因此，本集團的業務取決於適當的貯藏條件、處理及適時運輸及交付產品。因該等因素或超出本集團控制的其他因素導致的中斷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產品的重大損壞，進而可能對本集團的聲譽及營運表現造成損害。

## 本集團通常不會與其客戶及供應商訂立長期銷售或供應協議

由於本集團食材及產品的供應及質量取決於各種外界因素，本集團必須靈活營運以應對市場狀況變化。為保持營運靈活性，本集團通常不與其客戶及供應商訂立長期銷售或供應協議。因此，彼等可能酌情減少或停止向本集團採購食材或減少或停止向本集團供應食材或原材料，從而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財務表現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66,230	166,300	<b>176,841</b>	137,168	<b>138,676</b>
銷售成本	<u>(140,465)</u>	<u>(131,226)</u>	<u><b>(132,251)</b></u>	<u>(107,779)</u>	<u><b>(107,343)</b></u>
毛利	25,765	35,074	<b>44,590</b>	29,389	<b>31,333</b>
其他收益	123	113	<b>279</b>	232	<b>727</b>
銷售及行政開支	<u>(11,593)</u>	<u>(27,513)</u>	<u><b>(17,061)</b></u>	<u>(12,435)</u>	<u><b>(16,998)</b></u>
經營溢利	<u>14,295</u>	<u>7,674</u>	<u><b>27,808</b></u>	<u>17,186</u>	<u><b>15,062</b></u>
融資收入	1	2	<b>131</b>	130	<b>17</b>
融資成本	<u>(587)</u>	<u>(833)</u>	<u><b>(430)</b></u>	<u>(326)</u>	<u><b>(358)</b></u>
融資成本－淨額	(586)	(831)	<b>(299)</b>	(196)	<b>(341)</b>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u>—</u>	<u>(147)</u>	<u><b>14</b></u>	<u>49</u>	<u><b>98</b></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709	6,696	<b>27,523</b>	17,039	<b>14,819</b>
所得稅開支	<u>(2,636)</u>	<u>(3,286)</u>	<u><b>(4,662)</b></u>	<u>(2,963)</u>	<u><b>(2,907)</b></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u>11,073</u>	<u>3,410</u>	<u><b>22,861</b></u>	<u>14,076</u>	<u><b>11,912</b></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以每股港仙列示)	<u>1.15</u>	<u>0.31</u>	<u><b>1.79</b></u>	<u>1.10</u>	<u><b>0.93</b></u>

## 關鍵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選定財務資料：

### 收益

本集團主要通過為香港客戶採購、加工及供應食材產生收益。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及產品銷量：

產品類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估總收益		銷售量 噸	平均售價 每千克港元	估總收益		銷售量 噸	平均售價 每千克港元	估總收益		銷售量 噸	平均售價 每千克港元
	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		
蔬菜	139,610	84.0	9,832	14.2	139,880	84.1	9,418	14.9	144,998	82.0	9,766	14.8
水果	20,315	12.2	1,009	20.1	20,103	12.1	1,034	19.4	24,775	14.0	1,000	24.8
其他食材	6,305	3.8	不適用	不適用	6,317	3.8	不適用	不適用	7,068	4.0	不適用	不適用
總額	<u>166,230</u>	<u>100.0</u>			<u>166,300</u>	<u>100.0</u>			<u>176,841</u>	<u>100.0</u>		

產品類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估總收益		銷售量 噸	平均售價 每千克港元	估總收益		銷售量 噸	平均售價 每千克港元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		
蔬菜	107,796	78.6	7,312	14.7	109,150	78.7	7,142	15.3
水果	16,476	12.0	745	22.1	17,876	12.9	730	24.5
其他食材	12,896	9.4	不適用	不適用	11,650	8.4	不適用	不適用
總額	<u>137,168</u>	<u>100.0</u>			<u>138,676</u>	<u>100.0</u>		

蔬菜銷售額於本集團收益中貢獻份額最大，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收益分別佔約84.0%、84.1%、82.0%及78.7%。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按客戶門店類型劃分的銷售額：

客戶門店類型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估總收益		估總收益		估總收益	
	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
餐廳	129,748	78.1	137,474	82.7	152,748	86.4
學校	11,554	7.0	9,015	5.4	6,598	3.7
烘焙及咖啡店	6,731	4.0	5,961	3.6	4,592	2.6
醫院	1,510	0.9	421	0.3	51	0.0
酒店	1,509	0.9	1,070	0.6	754	0.4
其他(附註)	15,178	9.1	12,359	7.4	12,098	6.9
總計	<u>166,230</u>	<u>100.0</u>	<u>166,300</u>	<u>100.0</u>	<u>176,841</u>	<u>100.0</u>

客戶門店類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估總收益		估總收益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	收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百分比 %
餐廳	119,044	86.8	122,076	88.0
學校	4,901	3.6	5,043	3.7
烘焙及咖啡店	3,590	2.6	2,940	2.1
醫院	39	0.0	40	0.0
酒店	587	0.4	532	0.4
其他(附註)	9,007	6.6	8,045	5.8
總計	<u>137,168</u>	<u>100.0</u>	<u>138,676</u>	<u>100.0</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餐飲服務經營商的食品製造廠、企業客戶、超市及零售店。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餐廳的銷售額增加，主要由於獲得新客戶及擴展向客戶的供應範圍，以支持彼等發展新門店。於同期，本集團對學校、烘焙及咖啡店、醫院及酒店的銷售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客戶經營或服務的門店數目減

少。特別是，據董事所知，授予本集團若干客戶（為學校及醫院餐廳服務供應商）的合約已完成，並由於本集團客戶未競標成功而未獲得續新。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該等類別客戶門店的供應減少。

##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運費及運輸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佣金及其他加工成本。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銷售成本：

產品類別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佔總銷售		佔總銷售		佔總銷售	
	銷售成本 千港元	成本百分比 %	銷售成本 千港元	成本百分比 %	銷售成本 千港元	成本百分比 %
蔬菜	118,230	84.2	109,548	83.5	107,073	81.0
水果	16,631	11.8	16,150	12.3	18,852	14.3
其他食材	5,604	4.0	5,528	4.2	6,326	4.7
總計	<u>140,465</u>	<u>100.0</u>	<u>131,226</u>	<u>100.0</u>	<u>132,251</u>	<u>100.0</u>

產品類別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佔總銷售		佔總銷售	
	銷售成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成本百分比 %	銷售成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成本百分比 %
蔬菜	81,837	75.9	81,475	75.9
水果	13,567	12.6	14,594	13.6
其他食材	12,375	11.5	11,274	10.5
總計	<u>107,779</u>	<u>100.0</u>	<u>107,343</u>	<u>100.0</u>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銷售成本組成部分的明細：

組成部分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成本	佔總銷售 成本百分比	銷售成本	佔總銷售 成本百分比	銷售成本	佔總銷售 成本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原材料(附註1)	110,356	78.6	99,884	76.1	98,812	74.7
包裝材料	723	0.5	832	0.7	956	0.7
直接勞工成本	9,912	7.1	10,379	7.9	12,893	9.8
運費及運輸開支	16,186	11.5	17,344	13.2	16,805	12.7
折舊	747	0.5	428	0.3	529	0.4
佣金	1,278	0.9	1,022	0.8	826	0.6
其他加工成本(附註2)	1,263	0.9	1,337	1.0	1,430	1.1
總計	<u>140,465</u>	<u>100.0</u>	<u>131,226</u>	<u>100.0</u>	<u>132,251</u>	<u>100.0</u>

組成部分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銷售成本	佔總銷售 成本百分比	銷售成本	佔總銷售 成本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原材料(附註1)	82,570	76.6	80,196	74.7
包裝材料	697	0.6	709	0.7
直接勞工成本	9,570	8.9	11,307	10.5
運費及運輸開支	12,809	11.9	12,559	11.7
折舊	387	0.4	636	0.6
佣金	609	0.6	680	0.6
其他加工成本(附註2)	1,137	1.0	1,256	1.2
總計	<u>107,779</u>	<u>100.0</u>	<u>107,343</u>	<u>100.0</u>

附註：

1. 原材料包括新鮮蔬菜、水果及其他食材。
2. 其他加工成本主要包括租金、差餉及樓宇管理費及公用設施。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各產品類別的毛利及毛利率：

產品類別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蔬菜	21,380	15.3	30,332	21.7	37,925	26.2
水果	3,684	18.1	3,953	19.7	5,923	23.9
其他食材	701	11.1	789	12.5	742	10.5
總計	<u>25,765</u>	<u>15.5</u>	<u>35,074</u>	<u>21.1</u>	<u>44,590</u>	<u>25.2</u>

產品類別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毛利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毛利率 %
蔬菜	25,959	24.1	27,675	25.4
水果	2,909	17.7	3,282	18.4
其他食材	521	4.0	376	3.2
總計	<u>29,389</u>	<u>21.4</u>	<u>31,333</u>	<u>22.6</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蔬菜及水果的銷售分別佔本集團毛利逾80%及10%。由於蔬菜及水果通常經過一系列處理（如採購、篩選及進一步加工）後出售予客戶，當與其他食材相比時，本集團通常對供應蔬菜及水果收取較高的加成。

## 銷售及行政開支

銷售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有關銷售及行政人員的僱員開支及福利、董事酬金、折舊、辦公室開支、汽車開支、上市開支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銷售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僱員開支及福利	4,315	37.2	4,774	17.4	5,651	33.1
董事酬金	1,503	13.0	2,368	8.6	3,213	18.8
核數師薪酬	200	1.7	1,150	4.2	1,150	6.7
折舊	567	4.9	441	1.6	709	4.2
辦公室開支	1,031	8.9	1,182	4.2	1,810	10.6
汽車開支	584	5.0	685	2.5	1,056	6.2
上市開支	2,481	21.4	14,049	51.1	-	-
其他行政開支(附註)	912	7.9	2,864	10.4	3,472	20.4
總計	<u>11,593</u>	<u>100.0</u>	<u>27,513</u>	<u>100.0</u>	<u>17,061</u>	<u>100.0</u>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僱員開支及福利	4,325	34.8	4,645	27.3
董事酬金	2,418	19.5	2,385	14.0
核數師薪酬	862	6.9	862	5.1
折舊	495	4.0	795	4.7
辦公室開支	1,259	10.1	1,613	9.5
汽車開支	757	6.1	1,178	6.9
上市開支	-	-	2,991	17.6
其他行政開支(附註)	2,319	18.6	2,529	14.9
總計	<u>12,435</u>	<u>100.0</u>	<u>16,998</u>	<u>100.0</u>

附註：其他行政開支包括差旅及娛樂、銀行收費、保險、廣告及推廣開支、其他專業費用及其他雜項開支。

## 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66.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166.2百萬港元。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及銷售量於同期保持相對穩定。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約為131.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0.5百萬港元減少約6.6%，主要由於加大採購力度及加強採購成本管理。本集團利用GEM上市地位的優勢，於與供應商協商時闡述財務透明度及本集團財務狀況，以及提前結算供應商應付款項，以降低其信貸風險，從而換取本集團提供的優惠價格。於GEM上市後，本集團亦擴展供應商網絡及分配更多人手，以密切監督食材採購價，從而可使本集團於價格協商期間對其供應商施加更大壓力。此外，與去年相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從海外供應商採購更多種類的優質及特色蔬菜，如溫室蔬菜、優質木耳及特色沙拉蔬菜、香草及調味料，以獲得更優惠的價格。本集團原材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0.4百萬港元減少約9.5%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99.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材料成本分別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78.6%及76.1%。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約為35.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8百萬港元增加約36.1%。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約為21.1%，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5%增加約5.6個百分點。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採購力度加大及加強採購成本管理。

## 銷售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27.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6百萬港元增加約137.1%，主要由於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較高上市開支，及本集團上市後產生較高專業費用。

##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87,000港元增加約41.9%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33,000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再抵押土地及樓宇產生銀行費用。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應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147,000港元。合營企業主要從事製作烘焙產品。該合營企業處於虧損狀況，主要由於其處於業務發展初期階段。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1百萬港元減少約69.4%。除上市開支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溢利將分別約為13.6百萬港元及17.5百萬港元。

##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176.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6.3百萬港元增加約6.3%。該增加主要由於(i)本集團服務的客戶門店由801間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15間，銷售額淨增長約8.2百萬港元；及(ii)擴大供應範圍至客戶F，成為彼等唯一的蔬菜水果供應商及冷凍食材供應商之一，令銷售額增加約8.5百萬港元。上述增加被對其他客戶的銷售減少約6.2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提供進口優質水果禮籃擴大其產品種類。該新產品成為本集團於節日(如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中國農曆新年及復活節)或前後的熱門產品。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口優質水果果籃的銷售額約為3.3百萬港元，平均售價為每千克水果約328.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客戶F的要求，除向餐廳門店提供蔬菜水果外，本集團亦擴大供應範圍並提供若干冷凍食材。本集團自其一名供應商採購該冷凍食材並安排供應商直接向客戶門店運輸冷凍食材。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業績時，董事認為，該交易應按已收或應收相關客戶賬單總額扣除相關成本以達致相應收益金額之基準呈列，並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扣除銷售該冷凍產品約12.2百萬港元及相應銷售成本約11.8百萬港元(「會計調整」)，參考相關會計指引呈列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冷凍食材產生的收益約0.4百萬港元，並無任何銷售成本。因此，會計調整導致(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銷售冷凍食材確認收益約0.4百萬港元；及(i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四季度收益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及季報計算，遠低於前三個季度。除客戶F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直接供應或提供若干冷凍食材予其客戶。經考慮該銷售主要由本集團處理，本集團將該交易收益及相應銷售成本以總額於其財務報表入賬，與會計調整的會計處理有所不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客戶(客戶F除外)的冷凍食材年銷售額低於1百萬港元。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132.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1.2百萬港元輕微增加約0.8%，主要由於勞工成本增加。儘管收益及蔬菜加工量增加，蔬菜平均市價普遍降低及本集團採購食材的成本管理措施（包括擴展供應基礎、增加直接從海外供應商採購優質蔬菜及水果、增加監管頻率以及比較供應商所提供食材的市價），原材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9.9百萬港元輕微降低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8.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材料成本分別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約76.1%及74.7%。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約為44.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1百萬港元增加約27.1%。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約為25.2%，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1%增加約4.1個百分點。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i)上文所述採購程序的管理成本，本集團於收益增加時仍能控制原材料成本；(ii)毛利率較高（介乎約57%至66%）的進口優質水果果籃銷售增加；及(iii)儘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蔬菜採購平均成本減少，本集團能夠維持蔬菜的平均售價。

## 銷售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17.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5百萬港元減少約37.8%。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非經常性開支約14.0百萬港元。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外，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僱員開支及福利增加以支持業務增長。

##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33,000港元減少約48.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0,000港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銀行借貸減少。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約14,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虧損約147,000港元。合營企業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於虧損狀況，乃由於其處於業務發展的初期階段。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2.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4百萬港元增加約573.5%。除上市開支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溢利分別約為17.5百萬港元及22.9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相比較

###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收益約為138.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37.2百萬港元輕微增加約1.1%。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及銷量於整個期間保持相對穩定。

### 銷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銷售成本保持相對穩定於約107.8百萬港元及107.3百萬港元。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毛利約為31.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29.4百萬港元增加約6.5%。本集團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保持相對穩定於約21.4%及22.6%。

本集團水果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3.9%，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8.4%，主要由於於節日（如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中國農曆新年及復活節）或前後銷售較高毛利率（介乎約57%至66%）的進口優質水果果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水果毛利率約18.4%，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17.7%相若。

## 銷售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行政開支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為 17.0 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 12.4 百萬港元增加約 37.1%。該增加主要由於 (i) 就轉板上市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產生非經常性專業費用約 3.0 百萬港元；及 (ii) 辦公室開支及僱員開支及福利增加以支持葵涌工廠的辦公室。

##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 196,000 港元增加約 74.0% 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 341,000 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 98,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為 49,000 港元。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 11.9 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為 14.1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就轉板上市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產生非經常性專業費用約 3.0 百萬港元的影響。除專業費用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經調整溢利約為 14.9 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 14.1 百萬港元增加約 5.7%。

##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流動資產</b>				
存貨	863	607	663	703
貿易應收款項	26,955	22,142	37,376	35,310
按金及預付款項	1,478	628	902	1,554
應收廖先生款項	16,012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79	68,924	16,133	27,305
<b>流動資產總值</b>	<b>54,787</b>	<b>92,301</b>	<b>55,074</b>	<b>64,872</b>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	27,592	16,549	10,923	6,153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2,902	4,554	4,732	4,956
借貸	18,771	18,584	17,806	27,070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79	293	1,387	2,885
<b>流動負債總額</b>	<b>50,444</b>	<b>39,980</b>	<b>34,848</b>	<b>41,064</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343</b>	<b>52,321</b>	<b>20,226</b>	<b>23,808</b>

本集團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存貨、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借貸及即期所得稅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4.3百萬港元及52.3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主要由於來自GEM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流動資產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2.3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1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收購物業以建設葵涌工廠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本集團流動負債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0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減少部分被應課稅收入增加導致即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抵銷。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2.3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2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增加至約23.8百萬港元。本集團流動資產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1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4.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用作一般營運資本的銀行借貸產生現金增加。本集團流動負債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8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動用銀行信貸約10.0百萬港元，部分被提早結算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導致貿易應付款項減少所抵銷。

## 本集團若干其他財務資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i)土地及樓宇，包括本集團當前於沙田、新界的生產工廠以及於新界葵涌的新生產工廠，該工廠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已開始全面營運；(ii)租賃物業裝修；(iii)傢俬、裝置及設備；及(iv)汽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0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1.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葵涌工廠收購物業。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增加至約83.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租賃物業裝修及葵涌工廠的傢俬、裝置及設備增加。

### 貿易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6,955	22,142	37,376	35,31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	—	—
	<u>26,955</u>	<u>22,142</u>	<u>37,376</u>	<u>35,310</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27.0百萬港元及22.1百萬港元。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1百萬港元增至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7.4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受公眾節假日(例如中國新年及復活節)帶動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三月的強勁銷售。由於中國新年及復活節於二零一八年分別為於二月中旬或前後及三月底，而二零一七年則為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底及四月中旬，與二零一七年二月及三月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三月受節慶時期帶動經歷銷售增加約25.2%。由於本集團於上述期間通常向其主要客戶提供30至50天的信貸期，有關銷售增加造成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相應增加；及(ii)向客戶F的銷售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5百萬港元。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累計乃由於經考慮客戶F的經營規模及聲譽及本集團與客戶F之間的潛在業務關係，本集團提供相對較長的信貸期(120天)予客戶F以發展與客戶的業務關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客戶F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結算貿易應收款項中分別約100.0%、100.0%及18.2%已結清。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120天。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結算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100%、100%、99.9%及71.7%已結清。

下表載列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至30天	15,052	13,565	18,264	16,282
31至60天	8,543	6,882	11,823	9,517
61至90天	1,988	758	4,006	3,837
91至120天	276	260	2,463	2,968
120天以上	1,096	677	820	2,706
總計	<u>26,955</u>	<u>22,142</u>	<u>37,376</u>	<u>35,31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齡為120天或以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整體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主要由於如上文所述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及三月的強勁銷售及授予客戶F相對較長的信貸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賬齡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相比保持相對穩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中約8.2百萬港元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乃

與若干尚不知悉重大財政困難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逾期款項可予收回。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約84.4%已結清。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u>55.2日</u>	<u>53.9日</u>	<u>61.4日</u>	<u>72.1日</u>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按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值除以期內收益再乘以相關期間天數計算)分別約為55.2日、53.9日、61.4日及72.1日。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增加主要由於上文所述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的相同原因所致。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屬於通常授予客戶的信貸期內。儘管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增加，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重大部分賬齡為0至60天，及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

###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購買原材料(包括蔬菜、水果及其他食品)相關。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6百萬港元減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5百萬港元，及進一步減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9百萬港元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向新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增加，而該等供應商與具長期關係的供應商相比通常向本集團提供相對較短的信貸期。本集團已擴大其供應商基礎及多元化其原材料採購以更好地管理其成本；及(ii)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的付款模式更快，原因為更早結算貿易應付款項結餘有助於加強其與供應商的關係以更確保優質原材料按優惠價的穩定供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結算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約100.0%、100.0%、100.0%及100.0%已結清。

下表載列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0至30天	9,652	8,056	8,756	5,142
31至60天	7,822	4,930	1,581	1,005
61至90天	5,485	3,563	586	5
90天以上	4,633	-	-	1
總計	<u>27,592</u>	<u>16,549</u>	<u>10,923</u>	<u>6,153</u>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u>76.3日</u>	<u>61.4日</u>	<u>37.9日</u>	<u>21.9日</u>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按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值除以期內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期間天數計算)分別約為76.3日、61.4日、37.9日及21.9日。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上文所述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的相同原因所致。

## 存貨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存貨：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原材料	863	607	663	703
減：陳舊存貨撥備	-	-	-	-
存貨	<u>863</u>	<u>607</u>	<u>663</u>	<u>703</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結餘相對較高，約為863,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及三月不穩定及不利的天氣情況下的市況而增加存貨水平以滿足客戶不斷增加的需求。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607,000港元、663,000港元及703,000港元。本集團將繼續根據估計銷售訂單及市況維持存貨水平。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存貨均已用盡。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存貨周轉日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存貨周轉日數	<u>1.5日</u>	<u>2.0日</u>	<u>1.8日</u>	<u>1.7日</u>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存貨周轉日數(按期初及期末存貨的平均值除以期內銷售成本再乘以相關期間日數計算)分別約為1.5日、2.0日、1.8日及1.7日。

## 營運資本

經計及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本集團可獲得的現有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營運資金，可應付本集團自本公告日期起計最少十二個月之需求。

##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及並無趨勢或發展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經營或財務表現有重大不利變動。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透過按每股0.225港元配售32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GEM上市。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GEM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7.8百萬港元。直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已動用39.2百萬港元。有關於GEM上市直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於本公告日期，現任董事之履歷如下：

### 執行董事

廖子情先生（「廖先生」），53歲，為本集團創始人。廖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策略管理及發展。廖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調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

廖先生於食品貿易及加工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廖先生自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三年在多家知名會所及酒店的餐廳擔任主廚，包括美國會及香港凱悅酒店。於有關期間，彼積累豐富的行業經驗及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緊密關係。於創立本集團前，廖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三月起以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的貿易名稱經營其業務。彼於一九九八年五月成立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並自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二零零一年三月擔任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的董事。廖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一直擔任日新食品的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擔任康意的董事。廖先生為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

廖先生曾任以下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並於隨後解散（惟並非由於股東自願清盤），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緊接解散前的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附註1)	終止業務	二零零一年三月九日
佳翠國際有限公司(附註1)	終止業務	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新五洲有限公司(附註2)	終止業務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和喜有限公司(附註2)	終止業務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註：

1. 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及佳翠國際有限公司已根據前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291AA條撤銷註冊。根據前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的申請，只有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方可提出：(a)該公司的所有股東均同意該項撤銷；(b)該公司從未開始營業或運作，或在緊接該申請之前已停止營業或運作三個月以上；及(c)該公司並無尚未清償之債務。
2. 新五洲有限公司及和喜有限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撤銷註冊。根據公司條例第750條，撤銷註冊的申請，只有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方可提出：(a)該公司所有股東均同意撤銷註冊；(b)該公司仍未開始營運或經營業務，或在緊接提出申請之前的3個月內沒有營運或經營業務；(c)該公司沒有尚未清償的債務；(d)該公司不是任何法律程序的一方；(e)該公司的資產不包含位於香港的不動產；及(f)(如該公司是控權公司)該公司的所有附屬公司的資產均不包含位於香港的不動產。

廖先生確認，(i)上述公司於緊接彼等解散前有能力償債；(ii)其本身並無行事不當以致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及佳翠國際有限公司解散；及(iii)彼並不知悉因有關解散而已或將面對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截至本公告日期，廖先生透過Classic Line持有的72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6.25%)於本公司擁有權益。廖先生法定及實益擁有Classic Lin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或當作於Classic Lin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廖先生為Classic Line的唯一董事。

廖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董事服務協議，初始固定期限為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直至廖先生或本公司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廖先生有權獲得基本年度薪金1.2百萬港元及可獲得薪酬委員會批准的酌情紅利。其薪酬及酌情花紅乃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已付薪酬、其於本集團的責任及表現而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廖先生的董事酬勞總額約為1.8百萬港元。

廖先生為胡女士的配偶。

**胡淑君女士**(「胡女士」)，35歲，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胡女士負責監察本集團的營運、業務發展、人力資源、財務及行政。胡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胡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及營銷經理。胡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九月於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獲得文學副學士學位。彼亦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完成倫敦工商會認可的2級記賬及會計課程。於加入本集團前，胡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任職於Brilliant Training Centre，擔任教師。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彼為迅富貿易有限公司(一間主要於香港從事蔬菜批發的公司)的董事，主要負責管理業務營運、人力資源、財務及行政。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任職於港龍航空有限公司，擔任機艙服務員，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擔任機艙事務長。

胡女士曾任以下公司的董事，該等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並於隨後解散(惟並非由於股東自願清盤)，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緊接解散前的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迅富貿易有限公司(附註1)	終止業務	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

附註：迅富貿易有限公司已根據前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291條被除名及解散。根據前公司條例第291條，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可將不營運公司從公司登記冊除名。

胡女士確認，(i)迅富貿易有限公司於緊接彼等解散前有能力償債；(ii)其本身並無行事不當以致迅富貿易有限公司解散；及(iii)彼並不知悉因有關解散而已或將面對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女士(作為廖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或當作於廖先生擁有權益的72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胡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董事服務協議，初始固定期限為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直至胡女士或本公司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胡女士有權獲得基本年度薪金600,000港元及可獲得薪酬委員會批准的酌情紅利。其薪酬及酌情花紅乃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已付薪酬、其於本集團的責任及表現而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胡女士的董事酬勞總額約為882,000港元。

胡女士為廖先生的配偶。

### 非執行董事

**黃忠揚先生**(「黃先生」)，41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先生負責制定本集團策略。

黃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工商管理會計專業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於金融及會計專業擁有豐富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黃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其最後職位為高級經理。黃先生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1)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黃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董事服務協議，初始固定期限為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直至黃先生或本公司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黃先生有權獲得基本年度薪金72,000港元及可獲得薪酬委員會批准的酌情紅利。其薪酬及酌情花紅乃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已付薪酬、其於本集團的責任及表現而釐定。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黃先生的董事酬勞總額約為72,000港元。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安梨女士（「李女士」），41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女士負責就本集團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準則等事宜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

李女士現擔任智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82）（「智傲」）的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處理及監督智傲的財務報告、財務規劃以及審閱內部監控。於加入智傲前，李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曾任職於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與鑑證部門，其離職前職位為高級經理。彼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逾14年經驗。李女士於二零零三年六月畢業於利茲都會大學，透過遙距課程獲會計及金融文學士（榮譽）學位。李女士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李女士為主板上市公司富匯建築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初始固定期限為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直至李女士或本公司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李女士有權獲得基本年度薪金144,000港元及可獲得薪酬委員會批准的酌情紅利。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李女士的董事酬勞總額約為144,000港元。

吳祺敏先生（「吳先生」），33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吳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

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資訊系統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取得專業會計學深造證書。吳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合資格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吳先生於審計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彼現為吳祺敏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吳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於S.H. Leung & Co.擔任初級審計師。彼之後自二零一零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任職於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其離職前職位為經理。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吳先生為主板上市公司中國瑞風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7）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吳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曾擔任主板上市公司焯陞企業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41）的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吳先生為GEM上市公司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初始固定期限為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直至吳先生或本公司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吳先生有權獲得基本年度薪金144,000港元及可獲得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的酌情紅利。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吳先生的董事酬勞總額約為144,000港元。

**羅少傑先生**（「羅先生」），57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羅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策略、表現、資源及操守標準事宜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

羅先生為香港商業專業評審中心院士。彼自一九九一年二月以來擔任世運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現為荃灣區議會議員。羅先生現亦為荃灣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主席、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娛康樂及體育委員會、社區建設、規劃及發展委員會、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沿海事務委員會及環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委員。同時，羅先生為運輸及房屋局、上訴委員會（房屋）、勞工及福利局、康復諮詢委員會及分區撲滅罪行委員會（荃灣區）的委員。

羅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初始固定期限為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直至羅先生或本公司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羅先生有權獲得基本年度薪金144,000港元及可獲得薪酬委員會批准的酌情紅利。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羅先生的董事酬勞總額約為144,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確認(i)彼在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本公司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i)彼於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iv)並無有關全體董事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注意；及(v)概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 高級管理層

於本公告日期，各現任高級管理層成員之履歷如下：

**胡巧琴女士**（「胡巧琴女士」），55歲，為本集團採購總監。胡巧琴女士負責採購食材及原材料。於加入本集團前，胡巧琴女士於一九七八年至一九八五年於東莞市寮步鎮良邊管理區毛織廠擔任工人。彼其後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擔任瑞興隆時菜鮮果食品採購主任。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擔任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採購主任。胡巧琴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採購經理，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晉升至現職。

**鄭林彪先生**（「鄭先生」），62歲，為本集團質量控制總監。鄭先生負責監管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包括帶領質量控制部門為本集團開展食品安全分析、確認食品安全監控點及成立、進行及評估食品安全監控程序。鄭先生於質量控制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並為合資格食物衛生經理，由食物環境衛生署認可，擁有豐富的食物衛生知識，包括如何識別各食品經營的關鍵風險領域以提早採取補救措施，並確保遵守與食品加工及供應行業有關的規定及操守守則。於加入本集團前，鄭先生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九七年於英華雞鴨擔任肉販。彼隨後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八年五月及自一九九八年五月至二零零一年三月分別擔任日新貿易公司及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的庫存經理。於二零零一年三月，鄭先生再次加入日新貿易公司作為庫存經理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辭任。彼隨後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日新食品貿易有限公司作為庫存經理。鄭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任庫存經理及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晉升至現職。

## 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

**嚴秀屏女士**（「嚴女士」），36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嚴女士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分別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及二零一七年十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嚴女士於會計、審核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逾1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嚴女士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於毅信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46）（於主板上市的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擔任財務總監。彼亦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於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現稱為同景新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26）（於GEM上市的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擔任會計經理。彼現時為Blooming (HK) Business Limited（一間主要提供企業諮詢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公司）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概無高級管理層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概無高級管理層與董事及控股股東擁有任何關係。

## 股權分佈

根據對(i)本公司股東名冊；(ii)自證券公司及證券行取得之資料；及(iii)於聯交所網站上本公司權益披露之搜尋結果之審閱，董事認為，本公司能夠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項下公開市場規定。

## 自 GEM 上市以來無重大變動

經董事確認，除收購葵涌工廠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9.06 條構成一項主要交易外，自 GEM 上市以來，概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業務模式變動、控股股東及董事變動。

## 競爭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其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無論直接或間接）的任何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8.10(1) 及 (2) 條予以披露之任何權益。

## 控股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廖先生及 Classic Line（廖先生全資擁有之投資控股公司）各自持有 720,000,000 股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6.25%）。就 GEM 上市規則而言，廖先生及 Classic Line 各自為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30% 之控股股東。

##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刊登在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cyfood.com.hk](http://www.cyfood.com.hk) 以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報告；
- (c)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 (d)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 (e)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 (f)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重選退任董事、續聘核數師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
- (g)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有關透過收購優愉有限公司購買物業之主要交易之通函；
- (h)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有關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重選退任董事、續聘核數師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及
- (i) 本公司各份按 GEM 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公告及其他公司通訊文本。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不時採納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和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即廖先生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即胡女士
「Classic Line」	指	Classic Line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由廖先生全資擁有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經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目前於 GEM 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及就本公告而言，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 Classic Line 及廖先生
「日新食品」	指	日新食品貿易(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六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合資格發行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消防處」	指	政府消防處
「食物環境衛生署」	指	政府食物環境衛生署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Frost & Sullivan Limited，獨立市場調查機構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本集團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市場調查報告
「GEM」	指	聯交所 GEM
「GEM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 GEM 上市
「GEM 上市規則」	指	GEM 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政府」	指	香港政府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ACCP」	指	危害分析和關鍵控制點，一套透過對生產流程進行生物、化學及物理危害識別及分析以及防止及控制而解決食物安全之管理系統，以確保組織的製成品不會對人體構成危險
「康意」	指	康意國際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一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ISO」	指	國際標準化組織的質量管理標準，進行質量管理以確保一個機構的產品符合客戶要求及適用法定和監管規定，其為機構管理影響產品質量的流程而須採取之行動訂立規定
「ISO 22000」	指	列明某一機構落實食品安全管理體系的要求，規定該機構需控制食品安全危害，並一貫提供安全產品以供食用之準則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日，即確定本公告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聯交所於設立GEM前經營之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該證券市場繼續由聯交所與GEM並行營運。為免生疑問，就本公告而言，主板不包括GEM
「大綱」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
「廖先生」	指	廖子情先生，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胡女士的配偶
「胡女士」	指	胡淑君女士，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廖先生的配偶
「前公司條例」	指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廢除並由公司條例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替代前的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登記持有人
「平方呎」	指	平方呎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轉板上市」	指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將股份由GEM轉往主板上市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廖子情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子情先生及胡淑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忠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安梨女士、吳祺敏先生及羅少傑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 [www.cyfood.com.hk](http://www.cyfood.com.hk) 內刊登。